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

承辦人：余品瑩

電話：1999#6350

電子信箱：edu_rd.23@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綜字第105398443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教育部推動106學年度教學訪問教師試辦計畫辦理說明會一案，相關事項說明如下，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9月2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108867號函辦理。

二、旨揭計畫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高雄餐旅大學馮莉雅教授團隊辦理，為順利推動旨揭計畫，該署擬辦理說明會，爰請貴校協助轉知所屬教師，若有意願參與者，請貴校協助於105年10月7日(星期五)前確認人數後回復本局綜合企劃科承辦人員余品瑩小姐(電子郵件：edu_rd.23@mail.taipei.gov.tw)。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

副本：

電子公文交換章